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

展出证明（样本）

编号：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上海市人民政府主办，中国国际进口博览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有限责任公司承办的 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于 年 月 日至 日在国家会展中心（上海）举行，经 书面申请，展会方于 年 月 日进行现场查勘后，确认如下事实：

一、申请单位基本信息

申请单位名称： 国别：

二、展品（商标）展出情况

展品/商标名称：

展出日期：

所属展区：

三、附件

1、申请单位营业登记证明材料

2、《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展出证明申请表》（含《展品展出内容说明》/《商标说明》）

特此证明。

落 款（待定）

年 月 日

**说明：**

**1、本证明仅对展品或商标的展出事实作形式上的确认，不对申请文件内容的真实性、相关智力成果本身及其他法律事实作出证明，展会方亦不承担与此相关的任何法律责任。**

**2、展会方对于本证明内容能否被司法或行政机关进行确认不作任何承诺与保证。**